檔　　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台灣大昌華嘉股份有限公司　函

地　　址：台北市內湖區堤頂大道二段 407 巷 22 號 10 樓
傳　　真：(02)8752-6100
聯 絡 人：林珮瑜
聯絡方式：(02)8752-6666 轉 213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7 年 08 月 03 日
發文字號：嘉標字第 107－376 號
速別：　普通件
等級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附件：原廠文、新舊產品對照圖

主　旨：本公司物流經銷「台灣安斯泰來製藥股份有限公司」產品『Prograf Capsules 普樂可復膠囊』鋁箔袋之劑量單位中文標示變更通知，函請查照。

說　明：

一. 本公司物流經銷「台灣安斯泰來製藥股份有限公司」產品『Prograf Capsules 普樂可復膠囊』鋁箔袋之劑量單位中文標示由「公絲」變更為「毫克」，變更起始批號如下：

劑量單位 標示變更前	劑量單位 標示變更後	衛署許可證號 健保碼	起始批號
普樂可復膠囊 0.5 公絲	普樂可復膠囊 0.5 毫克	衛署藥輸字第 023086 號 BC23086100	0E3127F
普樂可復膠囊 1 公絲	普樂可復膠囊 1 毫克	衛署藥輸字第 022043 號 BC22043100	1E3375E
普樂可復膠囊 5 公絲	普樂可復膠囊 5 毫克	衛署藥輸字第 022044 號 BC22044100	5E3056M

二. 變更前後對照請詳見附件：新舊產品對照圖。

三. 此變更係原廠自行變更，不需向衛生福利部申請辦理。

四. 造成 貴院不便之處，敬祈 見諒。

台灣大昌華嘉股份有限公司
負責人：伍　安　得

台灣安斯泰來製藥股份有限公司　函

機關地址：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三段 10 號 5 樓
聯絡方式：（02）2507-5799 ext. 252 邱玉燕

受文者：台灣大昌華嘉股份有限公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7 年 7 月 26 日
發文字號：製品管理課 (107) 字第 0131 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新舊品對照照片

主旨：本公司產品『Prograf Capsules 普樂可復膠囊』鋁箔袋之劑量單位中文標示變更通知，敬請查照。。

說明：一、本公司進口並供應全國各級醫療單位之產品：

劑量單位標示變更前	劑量單位標示變更後	起始批號
普樂可復膠囊 0.5 公絲	普樂可復膠囊 0.5 毫克	0E3127F
普樂可復膠囊 1 公絲	普樂可復膠囊 1 毫克	1E3375E
普樂可復膠囊 5 公絲	普樂可復膠囊 5 毫克	5E3056M

自上述批號起，鋁箔袋之劑量單位中文標示變更，由「公絲」變更為「毫克」，詳見：鋁箔袋新舊品照片對照表。

二、此次變更係自行變更，不需向衛生福利部申請辦理。

三、敬請發文通知 採購該藥品之醫院/診所/藥房。

董事長
張晉彰

變更前:普樂可復膠囊0.5公絲

變更後:普樂可復膠囊0.5毫克

變更前:普樂可復膠囊1公絲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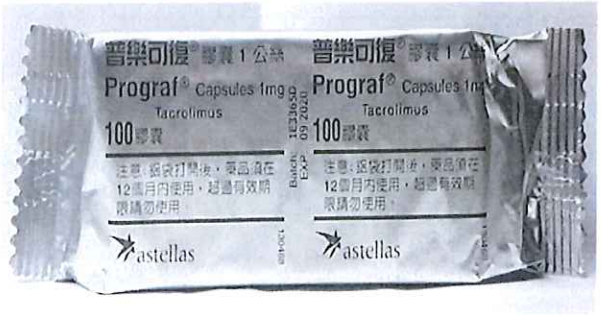

變更後:普樂可復膠囊1毫克

變更前:普樂可復膠囊 5 公絲

變更後:普樂可復膠囊 5 毫克

裝

訂

線